

FW2023072401

复旦大学就业系统企业端本地化部署服务采购

采 购 文 件

项目编号：XPNZ2023092

项 目 名 称： 复旦大学就业系统企业端本地化部署服务采购

采 购 人： 复旦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上海祥浦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3 年 8 月

总目录

响应邀请书	1
第一章 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4
第二章 采购需求概况	18
第三章 采购需求	19
第四章 合同条款	24
第五章 各种格式	34
第六章 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48
第七章 评审办法	54

响应邀请书

响应邀请书

本项目根据《复旦大学快速交易采购实施细则（试行）》相关规定执行，上海祥浦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受采购人委托，特邀请合格供应商就本项目提交响应文件。

一、合格的响应供应商必须具备以下条件（资格要求）：

1、供应商应当具备下列条件：（a）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b）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c）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d）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为此，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下列证明材料和书面声明：（a）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b）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c）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d）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2020年8月1日至响应截止时间，以下简称“近三年”或“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近三年未被国家财政部指定的“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官方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3、法人的分支机构以自己的名义参与响应时，应提供由法人出具的对本采购活动承担全部直接责任的承诺。

4、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不接受分包。

二、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复旦大学就业系统企业端本地化部署服务采购

2、项目编号：XPNZ2023092

3、项目主要内容及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

通过本次采购，择优选定1家供应商作为本次复旦大学就业系统企业端本地化部署服务供应商。本项目预算金额人民币39.2万元，上述金额为最高限价，即各响应供应商报价总价不得高于39.2万元，否则做否决处理。

4、服务期限/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一年内。

三、采购文件的获取：

凡愿参加响应的潜在响应供应商应于2023年8月23日起至2023年8月27日止（北京时间），通过复旦大学采购与招标管理系统（网址为：<https://czzx.fudan.edu.cn>）点击“校外用户登录”在线获取采购文件，逾期不再办理。潜在响应人进入系统后可在“正在进行的项目”版块中查看项目并在线领购采购文件，采购文件售价零元。未按规定在系统内合法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响应人将不得参加唱价。

四、公告期限：本项目采购公告的公告期限为5个日历天。

五、响应截止时间及唱价时间：

唱价和响应截止时间：2023年8月31日9:30时，迟到或不符合规定的响应文件恕不

接受。

六、唱价和响应平台：

1、响应人应在响应截止时间之前，按复旦大学采购与招标管理系统的操作步骤对其响应文件进行加密后递交（上传）至电子采购平台。

2、唱价程序在复旦大学采购与招标管理系统上进行，所有响应人应登录到系统内参加唱价，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响应文件解密。

七、其他事项：

1、本项目采取快速交易的采购方式进行，属于未列入中央预算单位现行集中采购目录且采购预算也未达到中央预算单位现行政府采购限额标准的采购人可以自主采购的项目。

2、本项目采用电子化采购线上方式进行。系统登录方法：进入 <https://czzx.fudan.edu.cn> 网站，点击校外用户登录。

3、响应文件需使用到 CA 加密和解密，操作步骤需严格按照复旦大学采购与招标管理系统的要求进行。

八、联系方式：

采购人：复旦大学

地址：上海市邯郸路 220 号

邮编：200433

联系人：许老师

电话：65645621

传真：65645530

采购代理机构：上海祥浦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上海市贵阳路 398 号文通国际广场 10 楼

邮编：200090

联系人：陆晨晖

电话：13818042248

传真：021-65198205

邮箱：2592168002@QQ.com

提交保证金帐户信息：

本项目响应保证金 0.5 万元整，响应保证金必须从响应单位基本账户支付，可以采用网上支付、贷记凭证、电汇、银行本票、银行汇票、支票等非现钞形式。支付截止时间同响应截止时间。开户名：上海祥浦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开户银行：民生银行中原支行，账号：**9902001785940774**，纳税人识别号：91310110133201850K，地址：上海市杨浦区贵阳路 398 号文通国际广场 10 楼，电话：65391630。

第一章 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分目录

响应邀请书	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7
供应商须知	9
一、总则	9
1 适用范围	9
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9
3 合格的供应商	9
4 响应费用	10
5 质疑	10
二、采购文件	10
6 采购文件的构成	10
7 采购文件的澄清	10
8 采购文件的修改	11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11
9 响应语言	11
10 响应文件的构成	11
11 响应函	11
12 响应报价	11
13 响应货币	12
14 资格证明文件	12
15 证明提供的采购对象合格性的文件	12
16 响应保证金	13
17 响应有效期	13
18 响应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3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4
19 响应文件的密封、标记和发送	14
19.1 本次采购要求响应供应商按本须知前附表第8项所规定的方式提交响应文件。	14
19.2 响应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时，应按下列规定进行操作：	14
响应人应在唱价截止时间之前，按复旦大学采购与招标管理系统的操作步骤对其响应文件进行加密后递交（上传）至电子采购平台。	14
20 响应截止期	14
21 迟交的响应文件	14

22	响应文件的修改、撤回和撤销	14
五、唱价与评审		
23	唱价	15
24	资格审查	15
25	评审过程的保密性	15
26	响应文件的澄清	16
27	评审办法	16
六、授予合同及其他		
28	合同授予标准	16
29	资格复审	16
30	采购人接受和拒绝任一或所有响应的权利及采购失败的情况	16
31	成交通知书	16
32	签订合同	17
33	履约保证金（若合同条款有约定）	17
34	采购代理咨询服务费	17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注：本表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序号	条款号	内容
1	1	项目名称： 复旦大学就业系统企业端本地化部署服务采购
2	2	采购人名称： 复旦大学
3	2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上海祥浦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上海市贵阳路 398 号文通国际广场 10 楼 邮编： 200090 联系人： 陆晨晖 电话： 13818042248 传真： 021-65390475 邮箱： 2592168002@QQ.com
4	7	对采购文件提出澄清问题的截止时间： 2023 年 8 月 27 日 10:00 时（北京时间）
5	16.1	响应保证金： 响应保证金的金额为人民币 0.5 万元整； 响应保证金必须从响应单位基本账户支付，可以采用网上支付、贷记凭证、电汇、银行本票、银行汇票、支票等非现钞形式。 其有效期不短于响应有效期；其收退规定见响应供应商须知及响应邀请书。
6	17.1	响应有效期： 唱价后 90 天
7	18.1	响应文件的套数： 电子文档 1 套
8	19.1	响应文件的递交： 响应人应在响应截止时间之前，按复旦大学采购与招标管理系统的操作步骤对其响应文件进行加密后递交（上传）至电子采购平台。
9	20.1	响应截止时间： 2023 年 8 月 31 日 9:30 时（北京时间）
10	23.1	唱价时间： 2023 年 8 月 31 日 9:30 时 唱价程序在复旦大学采购与招标管理系统上进行，所有/响应人应登录到系统内参加唱价，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响应文件解密。
11	32.1	合同签约地点： 复旦大学
12	/	1、本项目采用电子化采购线上方式进行。系统登录方法：进入 https://czzx.fudan.edu.cn 网站，点击校外用户登录。 2、响应文件需使用到 CA 加密和解密，操作步骤需严格按照复旦大学采购与招标管理系统的要求进行。
13	/	本次采购信息将在： 复旦大学采购与招标管理中心网站（ czzx.fudan.edu.cn ） 复旦大学信息公开网（ xxgk.fudan.edu.cn ）
14	/	其他： 1、当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时，采购人有在成交之前的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一响应报价、宣布采购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响应的权利，对受影响的响应

序号	条款号	内容
		<p>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p> <p>2、响应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响应；响应供应商不得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等串通响应，否则响应无效并将依法各自接受相应查处。</p>

供应商须知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本采购文件适用于本须知前附表第1项所列项目的采购。

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本次采购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见本须知前附表第2项和第3项。

3 合格的供应商

3.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或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3.2 响应供应商应未曾为采购人在本采购合同项下拟采购的服务提供设计、编制技术要求或者提供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3.3 响应供应商应满足响应邀请书中规定的合格响应供应商的各项资格要求。

3.4 本次采购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

3.5 如果本次采购允许两个或两个以上单位组成响应联合体参与响应，则整个响应联合体将被视为一个响应供应商，且组成响应联合体的牵头人及各成员应满足响应邀请书中所列明的相关资格要求。当由两个或两个以上单位组成响应联合体时，除须提交联合体各方各自的相关证明文件外，还应符合下列要求：

（1）应随响应文件一起提交一份“共同响应协议”，该协议中应明确指定联合体的牵头人，阐明联合体各方的职责和分工，声明联合体各方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将承担各自独立和相互连带的责任；

（2）联合体各方的职责和分工应与各自的特长、专业工作经验和资质等级允许承担的工作范围（若有时）相适应；

（3）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成交后签署的合同文件，对联合体的每一成员均具有法律约束力；

（4）除牵头人之外的联合体其他各方的单位负责人应签署并提交一份授权书，以证明联合体牵头人的资格；

（5）联合体牵头人应被授权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承担责任和接受指令，并且由联合体牵头人负责整个合同的全面实施；

（6）联合体的各成员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参加本次响应，也不得同时加入两个或两个以上联合体参加本次响应，如有违反将取消全部相关响应供应商的响应资格；

(7)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共同响应协议”中分工承担该专业工作的资质等级较低的成员确定整个联合体该专业的资质等级。

4 响应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编制和递交响应文件的所有费用，不论响应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 质疑

如响应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在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质疑期限内，以符合要求的书面形式向**响应邀请书**中注明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全部质疑，否则将不予受理。

二、采购文件

6 采购文件的构成

6.1 采购文件包括：

章节	名称
----	----

响应邀请书

一 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二 采购需求一览表

三 采购需求

四 合同条款

五 各种格式

六 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七 评审办法

6.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采购文件中所有的章节、条款、格式、图样、附表和附件。如果供应商没有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采购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属于供应商的风险。根据**评审办法**的规定，没有实质上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响应将被判为无效。

7 采购文件的澄清

任何要求对采购文件进行澄清的响应供应商，均应在**本须知前附表**第 4 项规定的截止时间前按**本须知前附表**第 3 项规定中的通讯地址以书面形式（如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下同）发给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对在该截止时间前收到的任何澄清要求将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同时将答复发送至电子采购平台给每个领取采购文件的响应供应商，答复中包括所问问题及答复，但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8 采购文件的修改

8.1 在响应截止时间之前的任何时候，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采购文件进行修改。

8.2 对采购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并对其具有约束力。供应商应立即以书面形式确认已收到了修改通知。

8.3 为使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有充足的时间对采购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人可以自行决定，酌情延后响应截止时间。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9 响应语言

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响应活动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供应商可以提交使用其他语言的资料，但有关的段落必须翻译成中文，在有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

10 响应文件的构成

供应商编制的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 (1) 按照本须知第 11 条要求填写的响应函；
- (2) 按照本须知第 12 条和第 13 条要求填写的响应报价表；
- (3) 按照本须知第 14 条要求出具的资格证明文件，以证明供应商是合格的，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
- (4) 按照本须知第 15 条要求出具的证明文件，证明供应商提供的采购对象是合格的，且符合采购文件的规定；
- (5) 按照本须知第 16 条要求提交的响应保证金。

11 响应函

供应商应按照采购文件第五章中所附的“响应函格式”完整地填写响应函。

12 响应报价

12.1 供应商所填写的任一报价项的报价均应包括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与该报价项相关的所有费用（包括所有软硬件、服务费用、可能有的关税、增值税及其他税费等）。

12.2 供应商应按照采购文件第五章中所附的格式完整地填写响应报价表，说明所提供的采购对象的名称、数量、规格、原产地及制造商（仅适用于货物）、数量、单价和总价。每项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12.3 供应商的报价不应有缺漏项。如有缺漏项，在授标时将被认为已包含在其他已标明价格的项目中（即合同价格将不予增加）。

12.4 供应商在其响应内容清单中如有超出采购文件采购需求一览表及**采购需求**要求的附加、辅助或额外的服务、部件、配件等，不论其是否标明分项价格，在计算评审价格时一律不予扣除。除非供应商在其“响应函”和“响应报价汇总表”中对这一部分价格作出了明确申明，且在唱价时和唱价记录中已扣除了这部分价格。

12.5 响应报价表中的价格应按下列方式分开填写：对所提供的采购对象进行报价。该报价必须包括所有采购对象的费用、配套部件、人力成本、操作成本、管理费用、增值税和其他全部税费；

12.6 响应报价表中标明的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调整的价格递交的响应将视为非响应性的响应而被判为无效。

13 响应货币

本采购项下的响应应以人民币（RMB）报价。

14 资格证明文件

14.1 按照本须知第 10 条的规定，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响应和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4.2 供应商提交的证明其有资格参加响应和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应能使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满意，并符合下列要求：

-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 (2)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4)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5) 证明满足**响应邀请书**中规定的合格供应商的其他资格要求的文件；
- (6)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14.3 供应商应填写并提交采购文件第六章中所附的资格证明文件。

15 证明提供的采购对象合格性的文件

15.1 按照本须知第 10 条的规定，供应商应提交有关证明文件，证明其按合同要求提供的所有采购对象的合格性，并能满足采购文件的要求。证明文件应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5.2 证明提供的采购对象能够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样和数据，供应商应提供：

- (1) 货物的技术内容和规格或服务的内容和范围的详细说明；
- (2) 项目实施计划；
- (3) 项目管理和技术人员、项目管理和技术支持方案等；
- (4) 售后服务计划（包括质量保证承诺、售后服务机构、维保计划和备品备件等）；
- (5) 类似项目业绩证明（提供合同复印件等证明材料）；
- (6) 供应商的相关证书、证明响应符合采购要求或针对第七章**评审办法**可提升响应竞争力的其他资料等；

(7) 逐条对**采购需求**进行评议，说明自己提供的采购对象是否作出了实质性响应，并按采购文件第五章中所附的格式逐条填报“技术响应/偏离表”；

(8) 对采购人提出的商务条款进行评议，并按采购文件第五章中所附的格式填报“商务响应/偏离表”。

15.3 凡是响应文件的商务或技术部分与采购文件的要求之间存在负偏离（即不能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必须在响应文件的“商务响应/偏离表”或“技术响应/偏离表”中予以反映，否则在成交后一律不予考虑。但在评审时，如果在响应文件的“商务响应/偏离表”和“技术响应/偏离表”之外发现上述负偏离的，则将作出对供应商不利的评估。

16 响应保证金

16.1 供应商应提交一笔**本须知前附表**第5项规定的响应保证金，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响应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免遭因供应商的行为而蒙受的损失。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因供应商的行为而蒙受损失时，可根据**本须知**第16.5条的规定不退还其响应保证金。

16.2 对没有随附响应保证金的响应，在评审时将视为非响应性的响应而被判为无效。

16.3 未成交人的响应保证金，将在采购人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后退还。

16.4 成交人的响应保证金，将在成交人按**本须知**第32条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按**本须知**第33条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若**合同条款**有约定）后退还。

16.5 当发生下列任一情况时，响应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在其响应函中承诺的响应有效期内撤销响应；
- (2) 成交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
 - (a) 根据**本须知**第32条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b) 根据**本须知**第33条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若**合同条款**有约定）；
 - (c) 根据**本须知**第34条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采购代理咨询服务费。

17 响应有效期

17.1 供应商的响应应从**本须知**规定的唱价之日起，在**本须知前附表**第6项所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保持有效。响应有效期比规定短的响应将被视为非响应性的响应而被判为无效。

17.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响应有效期届满之前，采购人可征得供应商的同意延长响应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供应商可以拒绝采购人的这种要求，其响应保证金不会因此而不被退还，但如果该供应商通过了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其详细评审总分将被直接判定为零分。同意延长响应有效期的供应商既不能被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但要相应延长其响应保证金的有效期。

18 响应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8.1 凡采购文件的响应格式中要求响应供应商代表签名和加盖公章之处，响应文件的正本对应文件均应由响应供应商的单位负责人或经正式授权并对响应供应商有约束力的代表签

字和加盖响应供应商的单位公章（公章是指符合《国务院关于国家行政机关和企业事业单位印章的规定》（国发〔1999〕25号）的单位正式印章，下同）。由授权代表签字时，须在响应文件中加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其格式应符合采购文件第六章的规定。

18.2 除响应供应商对错漏之处做必要修改或补充外，响应文件中不得有随意的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如确有错漏之处确需要手工修改或补充，则必须由响应供应商的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修改或补充之处签字和盖章。

18.3 响应文件副本的上述签名及盖章之处既可由响应供应商的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亲笔签署，也可以通过复印将上述签名及盖章复制到副本上

四、 响应文件的递交

19 响应文件的密封、标记和发送

19.1 本次采购要求响应供应商按本须知前附表第8项所规定的方式提交响应文件。

19.2 响应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时，应按下列规定进行操作：

响应人应在唱价截止时间之前，按复旦大学采购与招标管理系统的操作步骤对其响应文件进行加密后递交（上传）至电子采购平台。

20 响应截止期

20.1 采购代理机构收到响应文件的时间不得迟于本须知前附表第9项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

20.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本须知第8条的规定，通过修改采购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后响应截止期。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与响应供应商之间受响应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后至新的截止期。

21 迟交的响应文件

按照本须知第19.2条和第0条的规定，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在规定的截止期后收到的任何响应文件。

22 响应文件的修改、撤回和撤销

22.1 响应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响应文件，但必须在规定的响应截止期之前，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22.2 响应供应商的修改或撤回通知书应按本须知第18条和第19条的规定进行签署、密封、标记和发送，并应在内层信封上加注“修改”或“撤回”字样。

- 22.3 在响应截止期之后，响应供应商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
- 22.4 根据本须知第 16.5 条的规定，在响应截止期至响应供应商承诺的响应有效期届满这段时间内，响应供应商不得撤销其响应，否则其响应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五、唱价与评审

23 唱价

- 23.1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本须知前附表第10项规定的时间组织公开唱价。
- 23.2 响应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时，应符合下列规定：
- (1) 响应人应在响应截止时间之前，按复旦大学采购与招标管理系统的操作步骤对其响应文件进行加密后递交（上传）至电子采购平台。
 - (2) 唱价程序在复旦大学采购与招标管理系统上进行，所有响应人应登录到系统内参加唱价，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响应文件解密。

24 资格审查

- 24.1 唱价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审查的内容包括：
- (1) 供应商的资格是否符合本项目**响应邀请书**中列明的对合格供应商的资格要求（供应商应按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2) 响应文件的签署和盖章情况是否符合规定（包括当响应文件由授权代表签字时，是否提交了格式符合采购文件第六章要求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3) 供应商是否按本须知第16.1条的要求提交了响应保证金（包括响应保证金的金额、形式和有效期等）；
 - (4) 供应商承诺的响应有效期是否符合本须知第17.1条的规定；
 - (5) 响应报价是否超过了本项目采购文件中可能列明的最高限价（含可能有的分项最高限价），或者在未规定最高限价的情况下是否超过了本项目采购文件中列明的采购预算（含可能有的分项预算）；
 - (6) 对于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或预留部分预算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项目，响应人是否按规定对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部分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
 - (7) 是否提供了两份以上内容不同的响应文件或对任一报价项提出了可选择的报价（除采购文件允许投备选方案外）；
- 24.2 如果供应商未通过上述资格审查，其响应将被直接判为无效，不再进入后续评审程序。

25 评审过程的保密性

- 25.1 公开唱价后，直至向成交人授予合同为止，凡与对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有关的资料以及授标意见等，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评审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 25.2 在评审过程中，如果供应商试图在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或）评审小组的评委施加任何影响，其响应将被判为无效。

25.3 评审完成后，评审小组应编写评审报告，并由评审小组全体人员签字确认，评审报告应包含：响应供应商名单；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地点；评审小组成员名单；评审情况记录和说明，包括供应商资格审查情况、供应商响应文件评审情况、唱价情况；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排名顺序及理由；建议补充和优化的内容等。

26 响应文件的澄清

为有助于对响应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审小组或经评审小组授权的采购代理机构可要求供应商对其响应文件进行澄清，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应以书面形式提交，但不得寻求、提供或允许对响应价格或响应文件中的其他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

27 评审办法

本次采购将按采购文件第七章**评审办法**所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进行评审。本项目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2]19号）的规定，小微企业报价折扣率给予10%的扣除后参与评审。

六、授予合同及其他

28 合同授予标准

除本须知第30条规定外，采购人应将合同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能够满意履行合同义务的**综合评分得分最高**的供应商。

29 资格复审

29.1 在最终授标之前，原评审小组有权对综合评分得分最高的成交候选人是否有能力履行合同义务进行资格复审。资格复审将针对该供应商在资格预审（若有时）或唱价之后可能发生的资格变化而进行。

29.2 如果复查通过，则将合同授予该供应商；如果复审没有通过，则其响应将作无效处理。在此情况下，原评审小组将对**综合评分得分**排序在后的成交候选人作类似的资格复审。

30 采购人接受和拒绝任一或所有响应的权利及采购失败的情况

30.1 当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时，采购人保留在授标之前的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一响应、宣布采购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响应的权利，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30.2 如参与唱价的供应商数量、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数量或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数量不足3家，本次采购失败。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采购人可以重新发布采购公告。重新公告后响应供应商仍不满3家的，进入2家或1家唱价评审，若仍无响应供应商，本次采购失败。

31 成交通知书

31.1 在响应有效期届满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通知的形式通知成交人。

31.2 成交通知书将成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之一。

32 签订合同

32.1 成交人应当在采购代理机构发出成交通知书之日起三十（30）天内，按照采购文件和成交人响应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合同签订地点为本须知前附表第11项注明的地点。

32.2 除不可抗力外，成交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向其退还响应保证金；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人，也可以重新采购。成交人未在法律规定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除采购人原因之外），或者拒绝按照采购文件和成交人响应文件的规定签订合同均视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3 履约保证金（若合同条款有约定）

33.1 若合同条款中约定履约保证金退还的方式、时间、条件和不予退还的情形，明确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供应商应按约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33.2 供应商可以采用网上支付、电汇、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银行保函的，其格式应为采购人可以接受的格式。

33.3 如果成交人没有按照上述第32.1或33.1条的规定执行，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有充分理由取消原先发出成交通知书，并不退还其响应保证金。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将本标授予评审小组推荐的下一个成交候选人，或重新采购。

34 采购代理咨询服务费

本次采购的采购代理咨询服务费由成交人支付，支付标准以服务费成交金额为准，按《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所规定的收费标准乘以72.03%计算；支付时间为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十四（14）天内。如果成交人未按上述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采购代理咨询服务费，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退还其响应保证金。

第二章 采购需求概况

通过本次采购，择优选定 1 家供应商作为本次**复旦大学就业系统企业端本地化部署服务**供应商。本项目预算金额人民币 39.2 万元，上述金额为最高限价，即各响应供应商报价总报价不得高于 39.2 万元，否则做否决处理。

服务期限/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一年内。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总则

1. 本**采购需求**所提出的要求是对本次采购欲采购对象的基本技术要求，并未涉及所有技术细节，也未充分引述有关标准、规范的全部条款。供应商应保证其提供的采购对象除了满足本**采购需求**的要求外，还应符合中国国家、地方等有关标准、规范（尤其是必须符合中国国家标准的相关强制性规定）。除本**采购需求**有例外说明外，当上述标准、规范的有关规定之间存在差异时，应以要求高的为准；当上述标准、规范的有关规定与本**采购需求**的规定之间存在差异时，应以本**采购需求**为准（但当中国国家标准的相关强制性规定严于本**采购需求**的规定时，供应商应在获取采购文件后，尽快向采购人提出，以取得采购人的确认，如果供应商没有提出，则在成交后采购人仍有权在合同价格不变的前提下要求成交人按中国国家标准的相关强制性规定执行）。如供应商所投产品或服务有优于或超出本**采购需求**，或者优于或超出中国国家、地方等有关标准、规范之处，可以在响应文件的《技术响应/偏离表》中列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便评审小组在评审时能够作出对其有利的评估。
2. 除有特殊说明之外，本**采购需求**中所有指定的具体技术参数或参数范围，均应理解为是采购人可接受的最低要求。也即，当对应技术参数或参数范围是越小越好时，则指定的具体技术参数或参数范围应理解为是上限值或最大允许范围；当对应技术参数或参数范围是越大越好时，则指定的具体技术参数或参数范围应理解为是下限值或最小允许范围。
3. 供应商针对采购文件中所规定的各项要求的响应不得弄虚作假。供应商成交之后，如果其实际提供的产品或服务的技术指标或状态达不到其在响应文件中承诺的参数值或水平时，采购人将向有关监管部门报告其弄虚作假行为；同时该供应商还应就其每一项达不到承诺值或承诺水平的技术指标或要求向采购人支付违约赔偿，且采购人保留终止合同的权利。
4. 本**采购需求**中所有加注“★”号的要求均为主要要求，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应对这些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对于技术规格的主要要求，供应商应提供技术支持资料。如果供应商的响应未对任意一项主要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或者未按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其响应将被判为无效。
5. 本**采购需求**中所有加注“▲”号的要求均为特别关注的要求，响应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应对这些要求作出响应并提供技术支持资料。

二、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为降低信息泄露风险，加强网络安全保障，就业信息系统企业端需优化系统部署架构，同时纳入等保测评范围。为不影响二次等保备案，保障系统的安全顺利运行，需进行本次采购完成企业端本地化部署工作。

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一年内。

二、服务范围、内容、标准及要求：

就业信息系统企业端本地化部署，企业端功能包括但不限于：企业注册、企业库管理、招聘信息及职位信息发布申请、线上线下双选会企业报名、线上线下宣讲会企业报名、接收通知短信及邮件、接收学生简历、线上面试、线上问答互动等。

企业端本地化部署期间及完成后需做到以下要求：

- (1) 将现企业端的多客户云版本改造为单客户定制版本并单独部署迁移至学校本地，需提供互联网应用支持的功能可对接私有云服务；
- (2) 满足学校信息办等管理单位要求的系统数据保密性规定，对合作获得的所有数据和信息进行保密；
- (3) 与学校业务深度融合，尽可能保留现有功能。

凡是涉及面向师生服务的应用须配合信息办接入复旦大学网上办事大厅。

根据采购人管理需要，响应供应商需配合完成数据库数据归集到学校数据中心的工作，尤其是服务师生数据。

在信息系统生命周期内发现其产品、服务存在安全缺陷、漏洞等风险时，响应供应商需无条件配合整改和修复。响应供应商有义务配合采购人完成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备案和测评相关配合工作。系统所依赖的第三方软件版本过低导致安全问题或第三方软件已无上游服务商支持或超过上游服务商对该版本的最终支持期，则响应供应商必须对软件进行相应升级

服务器操作系统应支持主流 Linux 系统（非 Redhat 系列），例如 Ubuntu 18 以上、主流国产操作系统等。

前端能兼容 IE（版本>10），Edge, Firefox、Chrome、safari 浏览器，若仍出现兼容性问题，需要在用户访问平台的时候，提示建议使用的浏览器及版本。

建议按照国家网络安全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系统操作日志保留 180 天。

响应供应商需对因合作获得的采购人所有数据和信息进行保密，该约定不因合作终止而失效。响应供应商对所接受的保密期限：自响应供应商接受采购人信息起至采购人同意披露成为公开信息前；响应供应商应按本合同或订单之约定承担保密义务。

对于响应供应商在本合同签订及履行过程中依法获得的个人信息和重要数据，响应供应商应当依法在境内存储，且不得向境外提供。

系统面向师生服务需接入统一身份认证。

三、服务人员配置要求：

响应供应商需提供商务、技术服务等对接的项目经理，项目经理应具备相关服务经验，并组织能满足服务要求的服务团队，服务团队人数不少于 2 人，并安排 7*24 小时的系统安全值守，如有需要响应供应商需根据采购人要求及时派驻服务人员到场以应对紧急情况。

四、服务质量要求：

企业端本地化部署服务需按照学校信息办及就业办要求开展，并由信息办及就业办根据安全及功能要求进行验收。项目验收合格后，需提供至少 12 个月的免费维护服务，服务范围包括：排除解决系统运行中发生的故障，保证系统的正常运行，并负责处理与网络信息安全相关的调整工作，包括修补安全漏洞、安全加固、操作系统打补丁、配合等级保护测评工作等，安排 7*24 小时的安全值守，并提供至少 7*8 小时电话支持服务。免费维护期到后需协商维保费用继续进行提供相应的维护服务。

五、其他要求：

学校信息办提供符合需求的校园本地服务器、二级域名等基本设施条件支持，就业办提供系统功能对接负责人；响应供应商需提供其他系统、技术对接人、商务等设施及人员。

成交供应商需评估系统现有功能和状况，并提供具体的本地化部署方案。

六、付款方式：

服务费用采取分期付款，共分三期，具体方式如下：

合同签署后支付合同金额的 12%，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金额的 38%，验收合格后 1 年支付剩余 50%合同金额。

七、服务期限：

本地化部署服务预计需在 2024 年内一次性完成（具体要求以后续签订合同为准），验收合格后提供至少 1 年的免费维护服务，免费维护服务到期后根据服务情况签署后续维护服务合同。

八、 其它：

本服务需按照采购人要求开展，并由采购人根据安全及功能要求组织验收。本采购需求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所有。

第四章 合同条款

合同登记编号：

□□	□□□□	□□	□□□□□□
----	------	----	--------

技术开发合同

(2003 版)

项目名称：_____

委托人：_____

(甲方)

研究开发人：_____

(乙方)

签订地点：

省（市）

区（县）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有效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合同双方就项目的技术开发（委托/合并开发）（该项目属计划※）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标的技术内容、形式和要求：

企业端本地化部署期间及完成后需做到以下要求：

- (4) 将现企业端的多客户云版本改造为单客户定制版本并单独部署迁移至学校本地，需提供互联网应用支持的功能可对接私有云服务；
- (5) 满足学校信息办等管理单位要求的系统数据保密性规定，对合作获得的所有数据和信息进行保密；
- (6) 与学校业务深度融合，尽可能保留现有功能。

凡是涉及面向师生服务的应用须接入复旦大学网上办事大厅。

二、应达到的技术指标和参数：

三、 ※研究开发计划：**四、研究开发经费、报酬及其支付或结算方式：**

(一) 研究开发经费是指完成本项研究开发工作所需的成本；报酬是指本项目开发成果的使用费和研究开发人员的科研补贴。

本项目研究开发经费及报酬(大写)： 元(其中绩效元)。

(二) 经费和报酬支付方式(采用以下第 种方式)：

①一次总付： 元，时间：

②分期支付： 元，时间：

元，时间：

③按利润 %提成，期限：

④按销售额 %提成，期限：

⑤其它方式：

五、利用研究开发经费购置的设备、器材、资料的财产权属：

六、履行的期限、地点和方式：

本合同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在
(地点)履行。

本合同的履行方式：

七、※技术情报和资料的保密：**八、技术协作和技术指导的内容：****九、风险责任的承担：**

在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确因在现有水平和条件下难以克服的技术困难，导致研究开发部分或全部失败所造成的损失，风险责任由 承担。

(1、甲方，2、乙方，3、双方，4、双方另行商定)

经约定，风险责任甲方承担 %

乙方承担 %

十、技术成果的归属和分享：

(一) 专利申请权：

(二) 技术秘密的使用权、转让权：

十一、验收的标准和方式：

研究开发所完成的技术成果，达到了本合同第二条所列技术指标按标准，采用 方式验收，由 方出具技术项目验收证明。

十二、违约金或者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违反本合同约定，违约方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条款的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一) 违反本合同第 条约定， 方应当承担以下违约责任：

(二) 违反本合同第 条约定， 方应当承担以下违约责任：

(三) 其它：

十三、※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当事人双方可以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当事人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采用以下第种方式解决。

(一) 双方同意由 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 向人民法院起诉，约定 人民法院管辖。

①被告住所地 ②合同履行地 ③合同签订地

④原告住所地 ⑤标的物所在地

十四、名词和术语的解释：

十五、※其它(上述条款未尽事宜，如中介方的权利、义务、服务费及其支付方式、定金、财产抵押、担保等)：

本合同标有※号的合同条款按填写说明填写

委托人 (甲方)	名称(或姓名)	(签章)			技术合同专用章 或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委托代理人	(签章)			
	联系(经办)人	(签章)			
	住所 (通讯地址)	邮政 编码			
	电 话				
	开户银行				
	帐 号				
研究 开发人 (乙方)	名称(或姓名)	(签章)			技术合同专用章 或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委托代理人	(签章)			
	联系(经办)人	(签章)			
	住所 (通讯地址)	邮政 编码			
	电 话				
	开户银行				
	帐 号				
中 介 方	单位名称	(签章)			技术合同专用章 或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委托代理人	(签章)			
	联系(经办)人	(签章)			
	住所 (通讯地址)	邮政 编码			
	电 话				
	开户银行				
	帐 号				

填 表 说 明 (可贴印花税)

一、“合同登记编号”的填写方法:

合同登记编号由各合同登记处填写。

二、技术开发合同是指当事人之间就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和新材料及其系统的研究开发所订立的合同,技术开发合同包括委托开发合同和合作开发合同。

三、计划内项目应填写国务院部委、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地、市(县)级计划,不属于上述计划的项目此栏划(/)表示。

四、标技术内容、形式:

包括开发项目应达到的技术经济指标、开发目的、适用范围及效益情况、成果提交方式和数量。

提交开发成果可采取下列形式:

1. 产品设计、工艺规程、材料配方和其他图纸、论文、报告等技术文件;

2. 磁盘、磁带、计算机软件;

3. 动物或植物新品种、微生物菌种;

4. 样品、样机;

5. 成套技术设备;

五、研究开发计划:

包括当事人各方实施开发项目的阶段进度,各个阶段要解决的技术问题,达到的目标期限等。

六、技术情报和资料的保密:包括当事人各方情报和资料保密义务的内容、期限和泄漏技术和秘密应承担的责任。

双方可以约定,不论本合同是否变更、接触、重视、本条款均有效。

七、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规定了或裁或审的制度,合同当事人一旦选择了仲裁,即放弃向法院起诉的权利;如果合同当事人选择了诉讼,即放弃仲裁,因此合同当事人应当对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进行约定。

八、其他:

合同如果是通过中介机构介绍签订的,应将中介合同作为本合同的附件。如双方当事人约定定金、财产抵押及担保的,应将给付定金、财产抵押及担保手续的复印件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九、委托代理人签订本合同书时,应出具委托证书。

十、本合同书中,凡是当事人约定无需填写的条款,在该条款填写的空白处划(/)表示。

十一、本合同正本一式伍份。

登记机关审查登记栏:

技术合同登记机关(专用章)
经办人: (签章)

年 月 日

第五章 各种格式

响应函

致：_____（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根据贵方_____项目的响应邀请书（项目编号为：_____），现正式授权的下列签字人_____（姓名和职务）代表供应商_____（供应商的名称），递交响应文件。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 （1）我方按采购文件的规定提交的响应报价。
- （2）我方将按采购文件的规定，承担完成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 （3）我方已详细审核了全部采购文件，包括采购文件的修改通知（如果有的话）、我方知道必须放弃对上述文件中所有条款提出存有含糊不清或不理解之问题的权利。
- （4）我方同意在“供应商须知”所述的唱价日期起遵循本响应文件的承诺，并在“供应商须知”第17条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届满之前对我方均具有约束力，而且有可能成交。
- （5）我方承诺满足采购文件“供应商须知”第中对合格供应商的要求。
- （6）如果在唱价后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撤销响应，我方的响应保证金可不予退还。
- （7）如果贵方有要求，我方愿意进一步提供与本响应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
- （8）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响应或收到的任何响应。

与本响应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号码：_____

电子信箱：_____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响应报价汇总表

编号：FW2023072401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项目名称	供应商	服务期限 (月)	报价（元）	其它关键信息	备注

供应商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响应报价分项明细表

编号：FW2023072401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序号	分类名称	报价费用	备注
1			详见明细（ ）
2			详见明细（ ）
3			详见明细（ ）
4			详见明细（ ）
6			详见明细（ ）
6			详见明细（ ）
7			详见明细（ ）
报价合计			

供应商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响应内容说明一览表

序号	名称	服务范围和标准	服务提供者	数量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公章：_____

★项响应索引表

序号	★项内容名称	针对★项技术参数提 供相应材料名称	响应文件中所在页 码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公章： _____

▲项响应索引表

序号	▲项内容名称	针对▲项提供相应材料名称	响应文件中所在页码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公章：_____

技术响应/偏离表

序号	采购对象名称	采购文件 条目号	采购规格	响应规格	响应/ 偏离	说明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供应商公章： _____

注：供应商应对照采购文件技术要求，逐条说明所提供的采购对象已对采购文件的技术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申明与技术要求条文的偏差和例外。特别对有具体指标的服务要求，供应商必须提供所提供服务能够达到的具体指标。

响应保证金银行保函

(若保证金采用电汇、支票等其他形式提供, 则无需填写本格式)

致: _____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本保函作为 _____ (供应商名称) (以下简称供应商) 对 _____ (买方名称) 第 _____ 号响应邀请书, 关于提供 _____ (采购对象) 的响应保证金。

_____ (银行名称) 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保证并约束本行及其后继者, 一旦收到贵方提出的下列任何一种情况的书面通知后不管供应商如何反对, 立即不可追索地向贵方支付总额为 _____ 元的人民币:

- (1) 供应商在唱价后至响应有效期届满前撤销其响应; 或
- (2) 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三十 (30) 天内, 未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或
- (3) 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三十 (30) 天内, 未向采购人提交可接受的履约保证金 (若合同条款有约定)。
- (4) 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十四 (14) 天内, 未向贵方支付采购代理咨询服务费。

除贵方提前终止或解除本保函外, 本保函从唱价之日起至响应有效期届满之日始终有效, 且在贵方和供应商同意延长并通知本行的期限内继续有效。

银行授权代表 (打印): _____

银行授权代表 (签字): _____

银行名称: _____

银行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银行地址: _____

服务人员一览表

序号	姓名	工作职务	工作年限	负责的同类项目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公章：_____

注：供应商应根据采购需求的规定提供证明文件。

供应商声明

1 名称及其他情况

- (1) 供应商名称: _____
- (2) 地址: _____
- (3) 成立和(或)注册日期: _____
- (4) 企业性质: _____
- (5) 上年末资产负债表
- (a) 固定资产: _____
- (b) 流动资产: _____
- (c) 长期负债: _____
- (d) 短期负债: _____

五、 近三年的年营业额

年份	总额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六、 近三年响应标的主要客户的名称及地址

名称和地址	销售项目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七、 有关开户银行的名称和地址

银行的名称	地址
_____	_____

八、 供应商认为需要声明的其他情况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 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 我方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供应商名称: _____

供应商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单位名称 ）的（ 项目名称 ）的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项目名称）采购，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企业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项目名称）采购，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企业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其它

（如：供应商认为有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件等）

第六章 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营业执照

(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保证金递交凭证

(提供递交凭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如: 汇款凭证、银行汇票等)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若供应商为非法人企业, 应参照此格式, 由营业执照上的单位负责人签署此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 注册于_____的_____ (单位) 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 代表本公司授权_____ (单位) 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_ (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 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 就_____项目作为供应商授权代表递交响应文件、澄清答复、谈判、签约、执行、完成和保修, 并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 有效期为_____天。

特此声明。

附: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被授权人 (供应商授权代表) 签字: _____

见证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供应商公章: _____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我方（响应供应商）符合采购要求，具体包括：

1.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特此声明。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响应单位（公章）

日期：

信用查询记录的相关材料

（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近三年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官方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网页截图：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我们_____（供应商名称）是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正式成立的一家公司，主要营业地点设在_____（供应商地址）。我司具备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特此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供应商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无违法记录声明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我们_____（供应商名称）是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正式成立的一家公司，主要营业地点设在_____（供应商地址）。我司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我方没有因违法经营而受到下列处罚：

- （1） 刑事处罚；
- （2） 被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执照；
- （3） 被处以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供应商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七章 评审办法

第七章 评审办法

1 基本要求

1.1 整个评审工作应符合下列总要求：

- (1) 严格遵循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
- (2)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或者影响评审过程和结果；
- (3) 保证评审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 (4) 评审活动及其当事人应接受依法实施的监督。

1.2 评审委员会成员及其他参与评审工作的有关人员都必须严格保守有关秘密。应当予以保密的信息包括但不限于：

- (1) 评审委员会的人员组成；
- (2) 对响应文件的初步评审及详细评审情况；
- (3) 对各响应供应商的澄清问题及响应供应商的答复；
- (4) 评委发表的评审意见；
- (5) 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

1.3 参与本项目评审工作的其他人员应按诚实、信用和勤勉的原则完成评审委员会交办的事务性工作，并主动接受评审委员会的监督。

2 评审细则

2.1 评审步骤

本次采购的评审工作将按下列步骤进行：

初步评审；

- (1) 详细评审；
- (2) 排序并推荐成交候选人。

2.2 本项目的详细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其中价格评审采用低价优先法。

3 初步评审

3.1 评审委员会首先对各响应文件的响应报价进行核价，在核价过程中如果发现响应报价存在计算错误，则将按下列原则进行纠正：

(1) 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与合价不符时，将以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为准修改合价（除单价金额存在明显的小数点错误外）；

(2) 当分项合价之和与总价不符时，将以分项合价之和为准修改总价。

3.2 评审委员会将按上述纠正错误的方法调整响应文件中的响应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对响应供应商具有约束力。如果响应供应商不接受调整后的价格，则其响应将判为无效。

3.3 评审委员会将依据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确认资格审查情况并对通过资格审查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凡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中存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将判定其响应

文件无效：

- (1) 不同响应供应商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相互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 (2) 响应供应商有串通响应、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 (3) 对于列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政府强制采购产品，未提供由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公布的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 (4) 响应文件对采购文件采购需求中任意一项加注“★”号的技术要求未作出具体、明确的响应性说明，或者未按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或者提供的技术支持资料不能证明其响应货物能够满足相关要求的；
- (5) 有关法律、法规或规章和采购文件明确规定的其他将导致响应文件被判定响应无效的情况。
- (6) 响应人、响应货物制造商或响应文件存在下列任一情况，经评审委员会认定，其响应将被否决：
 - A、不同响应人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B、不同响应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响应事宜；
 - C、不同响应人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D、不同响应人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E、不同响应人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F、不同响应人的响应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G、不同响应人的联系人姓名、电话、邮箱、公司地址等基本信息雷同；
 - H、不同响应人的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加密或者上传；
 - I、不同响应人响应文件所记录的硬件信息如网卡（MAC）地址或硬盘序列号等信息相同；
 - J、响应文件的编制、加密、提交等信息雷同，经评审委员会认定涉嫌串通响应的；
 - K、法律、法规或规章明确规定的其他将导致响应文件被否决的情况。

3.4 当评审委员会认为某一可能通过符合性审查的响应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响应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若该响应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将判定其响应无效。

3.5 符合性审查不合格的响应供应商将被判定为无效响应供应商，不再进入后续的详细评审。

4 详细评审

4.1 评审委员会将按照本评审办法规定，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响应情况的详细评审。

4.2 针对表 1 所列的各项评审因素的评审内容，由评审委员会成员对进入详细评审的各响应供应商进行独立评审，并给出相应的评分。

表 1 各评审因素、满分分值、评审内容和评分标准一览表

序号	评审因素	100	主要评审内容和评分标准
1	价格	30	以进入详细评审的各响应供应商的评审价的最低价为评审基准价，价格得分=评审基准价/评审价×30 本项目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2]19号）的规定，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	业绩	20	响应供应商服务时间或合同签订时间在2020年8月至今的类似项目的业绩情况（业绩需提供合同复印件或用户证明等证明文件，且证明材料中需体现出业绩内容和时间），有1项业绩得5分，最多得20分。
3	服务方案	15	a) 企业端功能开发服务方案：科学性、合理性强的得5分、科学性合理性一般的得3分、科学性、合理性差的得1分、未提供得0分； b) 企业端本地化部署期间及完成后服务方案：科学性、合理性强的得5分、科学性合理性一般的得3分、科学性、合理性差的得1分、未提供得0分； c) 服务过程中保密方案：科学性、合理性强的得5分、科学性合理性一般的得3分、科学性、合理性差的得1分、未提供得0分。
4	项目经理和服务团队情况	10	a) 项目经理有相关服务经验的得5分，否则得0分； b) 服务团队人员配备人数3人及以上得5分；配备人数2人得3分，配备人数不足2人则得0分。
5	售后服务方案	25	a) 服务质量保证方案：科学性、合理性强的得5分、科学性合理性一般的得3分、科学性、合理性差的得1分、未提供得0分； b) 应急预案：科学性、合理性强的得5分、科学性合理性一般的得3分、科学性、合理性差的得1分、未提供得0分； c) 承诺验收合格后提供至少12个月的免费维护服务的得4分，否则得0分； d) 承诺安排7*24小时的安全职守的得4分，否则得0分； e) 承诺提供至少7*8小时电话支持服务的得4分，否则得0分； f) 承诺免费维护期到后协商维保费用并继续进行提供相应的维护服务的得3分，否则得0分。

4.3 评审价格是指对可能存在的算术计算错误、折扣或涨价声明、暂列金额以及报价缺漏项均已进行了纠正、考虑、扣除和增加之后的响应价格。

4.4 进入详细评审的各有效响应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为评审委员会全体成员对其各项评审因素的合计评分的算术平均值。

5 推荐成交候选人

5.1 评审委员会应根据进入详细评审的各有效响应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向采购人推荐前三名响应供应商作为本次采购的成交候选人。当因两家或两家以上响应供应商的综合得分刚好相等而影响成交候选人的按序推荐时，将自动计入后续各位小数以决定排序；当计入后续各位小数后相关响应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仍然相等时，将按依次按下列步骤决定相互间的排序。

1. 凡响应产品列入了国家有关部门最新公布的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产品目清单，则提供了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响应供应商排序在前（当响应货物包含多个产品时，则上述产品价格占比高的响应供应商排序在前）；

2. 相关响应供应商的价格得分高者排序在前；

3. 由评审委员会按有利于采购资金使用效益的原则投票决定。

6 确定成交人

采购人将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本次采购的成交人。如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不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若合同条款有约定），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而不符合成交条件的，采购人有权按序确定后续排名的成交候选人为本次采购的成交人，或组织重新采购。

上海祥浦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响应保证金退还操作须知

(2020 版)

响应保证金的退还:

(1) 成交(成交)人: 在评审结果公示后, 采购人和(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成交(成交)人缴纳成交服务费后将向成交(成交)人发出“成交(成交)通知书”, 在未发生采购文件规定的采购人和(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退还响应保证金的情况时, 成交(成交)人的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并按下列方式办理响应保证金退还手续后退还:

成交人须提交成交(成交)人与采购人签署的加盖公章的合同扫描件, 发送至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的邮箱, 采购代理机构收到合同扫描件后自动退还响应保证金。

(2) 未成交人: 在评审结果按有关规定公示结束 7 个工作日后, 在未发生采购文件规定的采购人和(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退还响应保证金的情况时, 采购代理机构将自动原路退还保证金。

(3) 保证金的缴纳只能由响应供应商的公司基本账户缴纳, 注: 响应时需提供基本账户开户证明。